

##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嘉美包装，证券代码：002969）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7月27日、2026年7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询确认，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

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6年7月25日对外披露了《关于董事会完成提前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已正式组成并开始履职。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完成了本次提前换届选举的全部程序，新一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在高质量发展进程中保持战略定力与组织活力，本次换届坚持“稳中有进”原则：一是留任原有业务板块核心管理人员，充分发挥其经验优势，保障既有业务的连续性与平稳过渡；二是择优聘任具有专业能力和创新视野的新鲜力量，充实管理团队，为公司经营管理注入新动能，激发组织活力，赋能业务拓展与战略落地。

3、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00万元-9,100万元。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管理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将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修正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形。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